

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广宁县顺宁消毒用品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	报告提交时间	2023年7月28日
现场勘查人员	曾宪雄、熊昆	现场勘查时间	2023年7月4日
现场勘察主要任务	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，并以文字、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、总平布置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		
项目组长	曾宪雄	项目组成员	熊昆、林文海、肖云玲、劳业来、赵飞云
报告编制人	曾宪雄、熊昆	报告审核人	唐泽江
技术负责人	罗伟雄	过程控制负责人	罗欣然

项目简介

(1) 项目情况

广宁县顺宁消毒用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该公司”）成立于2023年05月23日，地址位于广宁县排沙镇春水余村（肇庆市珑林贸易有限公司二号宿舍楼）1楼110室【住改商】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223MACJUNM029，法定代表人：王泽彬，注册资本：人民币伍拾万元。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消毒剂生产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消毒剂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企业管理咨询；劳务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日用百货销售；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该公司现申请经营乙醇[无水] (2568) 和乙醇溶液[按体积含乙醇大于 24%] (2828) 两个品种的危险化学品，经营方式为不设储存贸易经营，根据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，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）的有关要求，该公司需申领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。

(2) 项目评价结论

广宁县顺宁消毒用品有限公司的安全现状符合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，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）相关要求，具备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申请的条件。

广宁县顺宁消毒用品有限公司现场勘察影像：

